

湖南省财政厅

湘财资环指〔2024〕22号

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省际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的通知

江西省财政厅、重庆市财政局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长江经济带发展的工作部署，执行《涪水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协议（2022-2025年）》和《酉水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协议（2022-2024年）》，根据2023年度流域跨界断面水质类别情况，结合我省财政预算安排，现下达2024年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给你们，具体项目、金额及科目见附件。请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要求，专款专用，加强省际流域联防共治。

附件：2024年省际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安排表

湖南省财政厅

2024年7月3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